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借 據

茲因 事由，需先
行借支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，保證
於 年 月 日前依據預算執行準則按規定檢據辦理報
銷手續，若屆時未能如期辦理，願自本人薪津中扣除。

謹 致

財 務 處

單位名稱：

經 辦 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說 明：

- 一、辦公費借款須加蓋單位章。
- 二、依據本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規範，隱私權政策聲明網頁請參考
<http://www.tku.edu.tw/privacy.asp>，本申請書所蒐集之個人資訊，將僅限使用於本校財
務處業務相關服務使用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。

(以下各欄由財務處填寫)

傳票日期	
傳票號碼	
流水號	